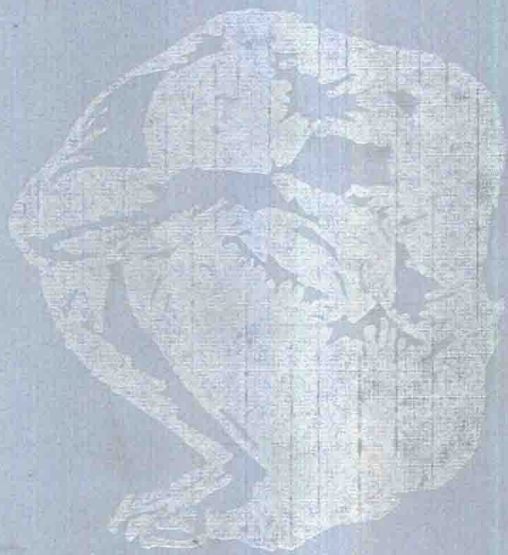


# 拂晓前的葬礼

王兆军


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王兆军

# 拂晓前的葬礼

·希望文学丛书·

拂晓前的葬礼

fuxiaoqi undezangli

王兆军

---

出版：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(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51号)

发行：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印刷：北京印刷三厂

---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

11.875印张 225,000字

1986年8月第1版

1986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,100

书号：10326·150

---

定价：（精装）3.15元



王 兆 军

## 作者小传

在我少时的记忆里，从来没有当作家的梦。我只知道下地挖野菜，拉着小碌碡压春田，赶着牛拉庄稼，按照父母对我人生的设计长大了当一个比他们健壮些的农民。即使在学校里，也是按老师的要求，学好各门功课，一级一级地升。稍微懂点世事了，便想将来脱离生计艰难的农村，当工人吃月份儿，所以那时的数理化比其他功课学得好。

后来上了大学，又是文学系，才和文学结了缘，于是改弦更张写起东西来。各样都写点，算起来先后发表的中短篇小说，儿童文学作品、诗歌、散文、报告文学等也有五十余篇。这个集子收了我的三个中篇，是一九八三、一九八四两年写的。

细想起来，凡是成就好作品的生活，往往充满着某种痛苦，作者最好也在其中，然而，无论作者还是作品的主人公，谁又想生活在痛苦之中呢！文学内在的这一矛盾，使很多人由成功转入失败，又使很多人由默默无闻变得名扬四海。我觉得，一个作家，既然要文学，就别怕痛苦与烦恼的侵扰了。也许，伟大作品总带着某种苦难感。

我还要写下去。如果我的这些不象样子的小说能给我的读者朋友带来一点裨益，那就是我奢求的幸福了。

# 目 录

拂晓前的葬礼	• 1 •
幽幽莲塘水	• 219 •
改 造	• 292 •

---

---

# 拂晓前的葬礼

## 题 叙

如果您自己不是、身边也没有眼高手低、志大才疏的人，而您又对这种人有点研究兴趣的话，那么，就注意一下现在的我吧——

没读过几本政治理论书，也没搞过什么乡村工作，却想写一本关于中国农民的书！这种莫名其妙的异想天开，究竟是什么时候产生的，连我自己都记不起来了。只有一点是清楚的，那就是，自从这种魔鬼式的庸人自扰出现以后，就一天也没有离开我，而且日渐强烈地滋扰我的生活，就象一条河流，一旦产生，便越来越宽阔、丰富、奔泻不止。每天的生活又不断地给这河以支流，原先涓涓的小溪也慢慢生长出一种气势来。我与其说没有扼杀这种狂徒才有的野心，倒不如说天天在助长它。处处留意、静观默察，

悉心推敲每一句话的农民味，以野兽般贪欲的目光摄取那种只有农民才有的动作，我为此几乎到了癫癫的程度。有时因为一个细节会闹出恶作剧来——有一天，我在街上见一位老太太甩了甩宽大的袖子，用袖口罩起嘴来。记得在乡下插队时曾经见过老婆婆常以这样的形式保暖，便生了好奇心，追上去问人家：“咱城市里也这样热乎手吗？”那老太太气急败坏地训斥我：“我牙痛，怕灌风！”我还能举出许多这样的例子证明我的神经质。您千万不要笑话，我这样做毕竟也有成就：我现在可以很容易地在城市里一眼看出谁来自乡村，谁来自小城镇了，甚至可以大体猜准他们的家乡的经济情况和一部分个性特点。关于这一点，我曾经和我的同学们打过一次赌：三位农民扶着他们粗笨结实的脚踏车，在西餐馆门前商量什么事，面有得色——这可以从他们的眼睛里看出来。我对我的同学说：他们要进馆，并且只喝一杯咖啡。他们果然气宇轩昂地晃进去了，然后便畏缩着各要了一杯咖啡。我又说：“他们之中至少有一个人会把咖啡喝得特别干净。”果然有一个把杯子倒竖在嘴上，还说“要是有点开水涮涮就好了”。我们都忍住笑，装着没有注意他们。他们走出门。我说，他们马上就要贬低咖啡的味道；果然他们一起说“这玩艺和中药差不多”。但我预见：他们回村后会极力吹嘘咖啡的效力，有两个会把咖啡的价格少说一角钱——如果他们的妻子问起来的话。这时我们才一齐发出响亮的笑声来，周围的人都惊奇地看着我们这伙浅薄的姑娘，可我的伙伴们却不得



不佩服起我的了不起来的。她们说：“把你嫁给农民算了。那样，你的丈夫肯定会被你要得玩偶似的。”

这一点我却不敢自信。在我的经历中，所熟悉的几位农民，没有一个是我能左右的；相反，在他们面前，我却象强将营中的弱兵一样不值一提。也许正是这些原因，我想把农民的形象总结一下，使其具有科学价值。我的观察曾经产生过一个奇怪的现象：即使面对一个道地的知识分子，一个五代从军的士兵，一个四十年前就是干部的老党员，一个纯真得象水仙花那样的大学生，我也极力从人家身上寻找什么“农民意识”之类。这种恶习使我陷入一种近乎病态的困境。一是这种苛刻会伤害别人的自尊心，许多人把我看成专门刺探别人隐私的可恶的“心理克格勃”；另一方面，我自己也陷入可怖的汪洋大海里去了，总觉得四周都是浑浊的波涛，空气稀薄，怪象一个连着一个，噩梦中盗汗淋漓，泥沙淤满了河道，枯枝挡了灿烂的阳光……有时会莫名其妙地呼喊，呼喊之后反而觉得更寂寞。为这事，我谈不成朋友，好几个小伙子都以为我患了偏执狂奔我而去了。在无数的外界打击和内心反省之后，我认识到要冷静下来。理论工作最需要的是理智。

于是，我洋洋洒洒地制订了一个类似于鸿篇巨制的写作提纲。包括：关于农民的定义，农民的产生和农民的经济特点，农民在历史上的进步作用，农民的政治理想，农民的文化特点，农民的传统伦理观，农民起义及其领袖，乡村风俗（单这一项就写了婚姻、丧葬、节日、集会、理

发、洗澡、往来、住房、饮食、医疗、祭祀等十六个小  
题），还有农民对中国现代社会的影响……从现在掌握  
的材料看，大约需要三十万字才能成书。

当我陶醉于这种创造之前的欢乐之中时，那颗跃跃欲  
试的心是何等兴奋！然而一提起笔，准备写头一个字时，  
才觉得许多的材料、细节、调查统计和典籍摘录，都只是  
俳优的杂耍而已。屑小，残缺，难以成篇，难以成篇！于  
是，我决定暂不动笔，继续搜集素材，待有朝一日，万事  
具备时再动笔不迟。为此，我还特意读了一些我以前未  
用心读的书，如恩格斯的《德国的农民战争》、毛泽东的  
《农村调查》，以及哈代、托尔斯泰等人的农民题材小说。  
到目前为止，我最缺乏的就是“农民的心理”这类材料。  
这又是非写不可又极难写的一个章节，我不能轻率从事。  
为此，我利用毕业实习的时间，选择了一个地方，去了解，  
去调查，以期完成我的毕业论文《农民心理浅析》，并为  
将来的写书做准备。

我选择的这个地方是鲁南。

那是我下乡插队的地方。

在我的经历中，和农民接触的时间只有那几年。沂蒙  
山乡的小路上，有我的脚印；鲁南平原的土地里，有我流  
的汗水。我熟悉那里的一草一木。那葱绿的山坡和平展的  
田畴蕴含着我的悲凄与欢乐、希望与沮丧，深切的哀惋和  
强烈的忆恋。在好长一段时间里，鲁南，在我心目中便是  
农村的代名词。

研究乡村，怎么能不去鲁南，怎么能不去沂蒙山呢！

**生活的第一幕：吕锋和小石榴私通，被  
绑在大榆树上。副支书田家祥释放了他。**

从省城发往鲁南的车，一天只有那么一次，早上七点一刻的票，实际上七点半才启程，司机又是个平平塌性格，车到鲁南地区境内时，已经是下午一点了。

炎热、疲劳、单调乏味的声响，使得许多旅客昏昏欲睡了。然而我，却陡长了许多精神。多么美丽的地方啊！骤雨初歇，青翠的峰峦上是浓郁的绿。梯田的埂坝犹如一条条浅黄的线，将绿色的山原分成一块一块、一方一方、一扇一扇。响亮的蝉鸣象风涛似的从远近的林子里传来。潮湿的土地上吹来一阵阵温热湿润的气流，似乎还夹杂着腐烂的麦糠味，恰如一种别致的葡萄酒。看山，山在悠悠地转；看路，路在悠悠地绕。啊，就是这条路，八年前，我和同学们踏着它，到了第二故乡；几年后，我离开了沂蒙山，也是从这条路上驰过的。五年来，无论是在工厂里还是在大学里，这里都曾是我魂萦梦绕的地方。我在这里认真地生活过、追求过、忍受过那么多的艰辛，也寄托过那么痴情的爱。可是，山涧的溪水，清凌凌的溪水啊，也流逝了我的幼稚和纯真，流逝了我的爱的泪。初恋在这里产生，却没有听到一点回响，我就离开了。如今，这山水，这村庄，这坡上的庄稼和墟里的炊烟又映入眼帘，又残酷地勾起那些大红大绿的回忆，我的心是如此激动，根本没

办法按捺。还有那些我熟悉的爱过和恨过的人，那些壮丽的和哀伤的场面，怎能叫人有半刻宁静？我曾经后悔不该选择这个旧地作为研究对象，可它又偏偏象禁果一样诱人尝尝它的味道。这时我才明白，人注定都是自讨苦吃的。

车到终点时，已经是下午七点了，换介绍信的机关早已下了班。好在夏季天长，还没黑。我趁天黑前的这点时间找到专署公社工业局，找到吕锋，请他帮我安排食宿等事宜。

别小看这个公社工业局，在基层这是一个很大的局。单从新建的这个招待所就可以判定：这个局是有家底的。招待所不大，只有一幢乳白色小楼，坐落在沂河岸边的一片树林中。房间内设置幽雅，全不是先前印象中的旅馆那种土里土气脏而巴唧的样子。栗色的家具，贴了瓷砖的卫生间，铺着草毯的地板，印着竹子图案的薄如蝉翼的窗帘，一切都那么顺眼。开窗远眺，东是沂河壮阔的水面，西是城区灿烂的灯火。

“来了就是主人。”吕锋把我安排好，等我洗涮完后，爽朗地说：“这个房间是东北的一位采购员包下的，一个月不回来，你住，不用付钱。”

我感激地笑了笑。我是穷学生，付不起这样的房费。

吕锋不一会就端来一个托盘，托盘上有四个菜，两瓶啤酒，两瓶橘子水和两碗绿豆大米饭。

“为老战友接风，也为我送行，咱们干一杯！”吕锋

举起一杯啤酒，一饮而尽，轻轻地甩一下他那漂亮的头发。他还是那样飘逸潇洒。

我太渴了，也端起一杯橘子水一饮而尽。山东人嘛，就喜欢这种豪爽劲。

我问：“你给自己送什么行？”

吕锋说：“我就要下去蹲点了。”

我问：“到什么地方去？”

吕锋说：“老家呗。清河公社农机厂。”

他说得很坦然，好象去集市上买一把芹菜似的。

我问：“你怎么选择老家的厂子蹲点？”

“我喜欢嘛！”吕锋说：“弄好是自己的家乡呢！”

“你倒挺留恋那个地方呢？”

“是的。思想有点象螺旋。”

吕锋回答得如此爽快，这使我不能不大吃一惊。我清楚地记得，在我离开那个清河公社大苇塘村时，他曾经对我说：“走吧，都走吧，我也总有一天要离开，我一点也不喜欢这地方。”而且我知道，他为什么不喜欢生他养他的故乡……

那年秋天，正是满坡高粱晒米，稻子黄穗的时候，我和另外七位同学，一起来到大苇塘村插队。这是个穷队。我们是主动要求到这里来锻炼的。

别看这鲁南是山区，但在沂蒙山西南却有一大片平原，大约占三个县那么大。我们是坐汽车到清河公社的。开过

欢迎会，我们就由团支书田家贵领着，坐着黄牛拉的大板车，向大苇塘村走去。

当看到大苇塘村的轮廓时，田家贵告诉我们：这个村有一千九百多口人，三千多亩耕地，十五个生产小队，九十八头大牲畜……

我无心听这些数字，我只是想：呀，我们就要住进那个村庄里了，我们就要在这广阔的天地里大显身手，改天换地了——这是多么壮丽的事业！许多英雄人物的青春是在战场的硝烟里度过的，他们为民族建立了功勋；我们这一代，将在这贫穷的黑色的土地上创造新的奇迹。“江山代有才人出，各领风骚数百年”，现在是看我们描绘最新最美的画图、书写最新最美的文字的时候了。我们将用自己的双手，在这里建立人间的乐园，也将在这里找到人生的真谛、生活的美。

有个同学起了头，我们便马上和起来唱：

人们那个都说哎  
沂蒙山好噢——  
沂蒙那个山上哟，  
好风光……  
满坡的那个庄稼哟，  
长得那个好噢——  
风吹那个草地哟  
见牛羊……

带着天真烂漫的歌声，我们走进了大苇塘村。

村头大榆树下，站了一些人。

我们以为是大队组织欢迎我们的社员，便预先准备好了情绪，并且商议好一放下行李就去给五保户、烈军属挑水扫院子……

可是，当我们走近榆树时，发现气氛截然不同于我们的想象。庄稼人都面有难色，有的在愤愤地声讨什么，有的在轻轻惋惜，有的则急得团团转。

田家贵领我们急急忙忙走过去。

这时，我们才发现大榆树上绑着一个人。

这简直就象法场！宽阔坦荡的禾场，是一片惨淡的灰黄色。禾场的西边是两间低矮的草房，有两根木棒在顶着倾斜的山墙，东边是一大片刚刚收割完不久的玉米茬，因为没有及时翻耕，复生出来的苗丫子稀稀落落地在秋风中摇荡。背景上是一片松林，黑黝黝的，松涛声呜呜地啸着，那阴森森的松林里是一个一个的坟丘，衰草萋萋。就在那场屋的东边，有一株粗大但低矮的老榆树，突兀地立在如血的夕辉里，树上绑着一个人，许多人远远地看着，叽叽喳喳地议论着，没有人去打他，也没有人去解救他。

我们怀着少年的好奇，没理会田家贵的劝阻，去近前端详那个被缚在树干上的青年人。天哪，这是个多么叫人难以忘却的形象！如果说那一身的肌腱不足为奇，那么他那红里泛白的肤色确实不常在乡下人身上看到。多么鲜

活的红色，不浓不淡，润泽着他的整个外形，使人感到生命的火的力量和青春的血的灵光。他从脚到手，全是这一种颜色，这足以证明不是太阳的紫外线所能改变的，真是天生丽质！一个书生，一个城市人，一个文职人员，一个男性模特儿——这是他给我的第一印象。这是一个可以诱惑一切少女的形象。如果他自由，他活动，他能把自己的智慧与温存，强健与灵活，力量与美全部淋漓酣畅地表达出来，谁都会被征服。可惜，他颓靡了。他的头无力地靠在粗糙的树干上，眼皮垂下来，满面羞惭和悔恨。他根本就打算看任何人一眼。他在利用这旷野、这光天化日下的羞辱来忏悔什么？还是在积聚对什么人的怨愤？我完全不得而知，但又很想知道。

他的脚前是一个簇新的花包袱，里面似乎有些衣物，也是新的。

我问田家贵：“这是……”

田家贵没有立即回答。他想把我们领着走开，我们都觉得挺有意思，偏要问个究竟不行。

不一会，村那边传来一阵号叫。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双手捧着一个白瓷面盆正向这边跑来。

“真不要脸啊！”

“这不等于自己认了吗？”

“骚货！”

一些人在用污言秽语侮辱这个奔来的女人。有人上去拦她。可那女人一点也不羞怯，全不顾任何人的拦挡。她



左转右躲，盆里的汤水撒了不少。她歇斯底里似的叫着：“你们这些狠心的呀！他一天没吃一点东西了啊！”“你们真狠呀……”

看看拦不住了，别人也就不再拦阻，放她来了。

这女人恭恭敬敬地端着面盆，迈着虔诚的步子向大榆树走去。我这时才看清这个小巧玲珑的女人，尽管是披头散发，仍然楚楚动人。那紧凑的眉眼，显得干练而又热烈。那一双眼睛透着火一样灼人的光。她的整个身形都叫人想起狐仙一类的精灵。

她端着面盆，走到被缚的年轻人跟前，站了一会，然后放在他脚下，轻轻说：“你得吃东西啊。”就转过身去。

可是，就在她刚刚转身的时候，那被绑的人睁开眼，咬着牙，听不清骂了一句什么，然后飞起一脚，把面盆踢翻，饺子撒在禾场上，那个包袱上还落着三只。

那女人回头一看，一下子晕倒在禾场上。

我的心简直要被这惊心动魄的一幕震昏了。在我的想象中，乡村是一幅幽美的风景画：那是有金黄的田野，葱绿的草坡，疏篱围拢着青翠的菜地，柴门里有鸭和鸡，朝露是那么鲜艳，晚霞是那么绮丽，乡村的生活应当是一幅醇大的风俗画。孩子们从小河里捉鱼回来，老人们蹲在田头歇息讲古，节日里大家一起喝酒玩耍，小媳妇们纳鞋底，姑娘们养蚕，春节的鞭炮和元宵的灯火叫人迷恋。当然，也落后，也贫困，但为了建设乡村，到处都应当是战天斗